

于田县司法局下属单位公证处综合性涉企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部门名称	收费单位名称	单位性质	收费项目	收费性质	服务内容或涉及事项	收费标准	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	政策依据	备注
1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财产继承、赠与，接受遗赠	<p>证明不涉及居民住宅房产部分的，按受益额分段累加计收（最高费用不得超过10万元）：</p> <p>(1) 受益额50万元（含）以下，收取0.8%，按比例收费不到200元的，按200元收取。</p> <p>(2) 50万元以上至1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4%；</p> <p>(3) 100万元以上至2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3%；</p> <p>(4) 200万元以上至5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1%；</p> <p>(5) 500万元以上至10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05%；</p> <p>(6) 1000万元以上部分，收取0.01%。证明单方赠与或受赠的，减半收取。</p> <p>证明涉及居民住宅房产部分的，可按受益房产价值或者房产面积从低计收（单套居民住宅房产办理公证费用不得超过1万元）。</p> <p>A.按受益房产价值分段累加计收：</p> <p>(1) 受益额50万元（含）以下，收取0.5%；</p> <p>(2) 50万元以上至1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4%；</p> <p>(3) 100万元以上至2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3%；</p> <p>(4) 200万元以上至3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2%；</p> <p>(5) 300万元以上，收取0.1%。</p> <p>B.按房产面积计收：</p> <p>每平方米40元，农村农民自有住房每平方米不超过20元。（尾数部分，不足一平方米按一平方米计算）。证明单方赠与或受赠的，减半收取。</p>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	
2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离婚、抚养、赡养、监护、劳动（劳务）、寄养、遗赠抚养、解除收养关系、出国留学等民事协议	200元/件，涉及财产关系的按证明经济合同减半收取。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	
3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遗嘱	500元/件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	
4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自然人委托、声明、保证、承诺等单方法律行为	200元/件，涉及财产关系的按证明经济合同减半收取。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	
5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出生、生存、死亡、身份、曾用名、住所地（居住地）、学历、学位、经历、职务（职称）、资格、有无违法犯罪记录、婚姻状况、亲属关系、财产权、收入状况、纳税状况、选票、指纹等有法律意义的事实	150元/件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	
6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不可抗力、意外事件、收养关系、票据拒绝、查无档案记载、法人及其他组织的资格、资信等	300元/件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	
7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经济合同	按标的额分段累加计收（最高费用不得超过10万元）： <p>(1) 标的额50万元（含）以下，收取0.15%，最低收费200元；</p> <p>(2) 50万元以上至5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1%；</p> <p>(3) 500万元以上至50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06%；</p> <p>(4) 5000万元以上至1亿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03%；</p> <p>(5) 1亿元以上部分，收取0.01%。</p>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	
8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知识产权许可使用、转让协议	400元/件，涉及中小微企业的200元/件。涉及财产关系的按证明经济合同收取。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	
9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赋予债权文书具有强制执行效力	按债务总额分段累加计收（最高费用不得超过10万元）： <p>(1) 债务额100万元（含）以下，收取0.15%，按比例收费不到200元的，按200元收取；</p> <p>(2) 100万元以上至5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1%；</p> <p>(3) 500万元以上至10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06%；</p> <p>(4) 1000万元以上至5000万元（含）部分，收取0.03%；</p> <p>(5) 5000万元以上部分，收取0.01%；</p> <p>(6) 另需出具执行证书的，减半收取，不足500元按500元收取。</p>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	
10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文件文书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证书、执照	150元/件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	

11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文件文书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文书的副本、影印本、节本、译本与原本相符	150元/件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12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文件文书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涉外公证书的译本与原本相符	150元/件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13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证明文件文书类公证收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证明文书上的签名、印鉴、日期	150元/件	政府指导价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14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现场监督	经营服务性收费	保全证人证言	协商, 每件1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15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现场监督	经营服务性收费	保全物证	协商, 每件2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16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保全证据	经营服务性收费	保全书证	协商, 每件1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17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保全证据	经营服务性收费	保全邮寄送达	协商, 每件1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18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财产清点	经营服务性收费	保全文书送达	协商, 每件2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19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保全视听资料	协商, 每件2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20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保全电子证据	协商, 每件2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21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保全现状	协商, 每件2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22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财产清点	协商, 每件1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23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保全其他证据	参照相近的保全证据事项协商收费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24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公司的设立大会、股东会、公司章程、决议等	协商, 每件2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
25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拍卖	协商, 每件2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26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招标、投标	协商, 每件2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27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开奖(评选)	协商, 每件2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28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土地使用权出让、转让、招拍挂	协商, 每件1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29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其他监督	协商, 每件2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30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提存	按提存标的额的3%收取, 最低500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31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资金监管	按资金监管标的额3%收取, 最低5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32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设立抵押权	每件200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33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保管财产、物品、文书(非遗嘱/遗赠)	每月100元-500元(不足1月按月计)租用银行保险箱费用或仓储费等费用另计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34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代书(审查修改)与公证事项有关的法律事务文书	委托、声明、保证、承诺等每件50元-100元, 合同(协议)遗嘱等每件300元-500元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35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公证法律咨询	涉及财产的每小时200元起, 不涉及财产的每小时1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36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遗嘱信托	协商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37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遗产管理人	每件1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38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参与调解	每件2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
39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参与取证	每件2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40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参与送达	每件2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41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参与保全	参照保全证据公证收费标准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42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参与执行	参照保全证据公证收费标准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43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其他司法辅助事务	每件2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44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法律意见书	每件1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45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公证法律顾问	每件10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46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代办不动产等转移登记	每件5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47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代办认证	法人200元，自然人100元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48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专门核实、调查；上门办证	申请人举证困难。由公证机构核实调查的，依据数据共享查询的每件100元；在于田县城区内核实调查的每人每件150元起；上门办证费：本辖区各乡镇每件每人每天200元起；本辖区以外及其他县市每件每人每天300元起。本地区外其他地（州）每人每天1000元起，上门办证费参照调查核实费用；上门送证费每件100元。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49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远程视频办证	每件10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50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零接触公证	每件5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51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查阅公证档案费	每本案卷100元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
52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公证事项摄影、刻盘、冲印照片费	公证人员自行摄像、拍照的免费，公证处光盘刻录费每张30元，打印照片每张2元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53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公证书副本费	每本30元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54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复印费	A4每张1元，A3每张2元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55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公证书副本邮寄费	依照公证协会标准，如调整按调整标准收取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56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不能出具或撤销公证书	按照新发改收费[2017]1528号规定办理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
57	于田县司法局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公证处	事业单位	其他服务	经营服务性收费	出具存款查询函	每件100元起	市场调节价、双方协商	新发改规[2021]22号、关于调整自治区公证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宜的通知